

〔英〕弗朗西斯·培根 著 王宪生 译

Francis Bacon

英王亨利七世本纪

The History of the Reign of King Henry VII

英王亨利七世本纪

The History of the Reign of King Henry VII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著

王宪生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王亨利七世本纪 / (英) 培根著 ; 王宪生译. -- 北京 :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2015.10

ISBN 978-7-5699-0478-9

I. ①英… II. ①培… ②王… III. ①亨利七世 (1457~1509) —传记 IV. ①K835.617=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94315号

西方传记文学经典

英王亨利七世本纪

著 者 | [英] 弗朗西斯·培根

译 者 | 王宪生

出 版 人 | 杨红卫

选题策划 | OWL STUDIO

责任编辑 | 武 学 陈 瑞

装帧设计 | 后声 HOPESOUND

责任印制 | 刘 银

营销推广 | 赵秀彦

出版发行 |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ress-mart.com>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http://www.bjsdsj.com.cn>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

邮编：100011 电话：010-64267120 64267397

印 制 |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010-89591957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规 格 | 695mm×995mm 1/16

印 张 | 22

字 数 | 279.5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2 月第 1 版 201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99-0478-9

定 价 | 6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 理查德三世传 托马斯·莫尔 / 1
英王亨利七世本纪 弗朗西斯·培根 / 81
附录
托马斯·莫尔传 威廉·罗珀 / 291
弗朗西斯·培根史著片段 / 334
兰开斯特—约克王朝谱系图 / 346
都铎王朝谱系图 / 348

理查德三世传

The History of King Richard the Third

托马斯·莫尔，伦敦名誉副市长

(约1513年)

1

爱德华四世

1483年4月9日，国王爱德华四世在威斯敏斯特驾崩，享年五十三岁七个月零六天^①，留下了太子爱德华、约克公爵理查德、伊丽莎白、塞西莉、布里格特、安妮、凯瑟琳。

太子爱德华十三岁，很漂亮，约克公爵理查德比他小两岁。伊丽莎白的运气和魅力使她后来当了王后，成为国王亨利七世的妻子、亨利八世的母亲。塞西莉运气不太好，但很漂亮。布里格特表现出了和她同名的那个人的美德，到德特福德女隐修院过起了修行生活。安妮后来体面地嫁给了当时的霍华德大人、后来的萨里伯爵托马斯。凯瑟琳长期以来一直在两种运气之间来回折腾：有时候拥有财富，经常陷入窘境，最后——如果这可以称为最后的话，因为她还健在——凭借姨侄亨利八世的好心过上了富裕日子，配得上她的出身和德性。

这位高贵的君主死于他的威斯敏斯特宫^②，埋葬在温莎，葬礼隆重体面，民众表达了悲痛之情。他在和平时期的统治和表现（战争时期，

① 实际上爱德华驾崩时只有四十岁。在一部只论及三个月的史书中，莫尔为什么在第一句就犯这么一个明显的错误呢？尤其是爱德华死亡的时间还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在下文就可以看到。这是莫尔在整部作品中让人不断思考的一个问题。——原编者注

② 在伦敦以西一英里的地方。——原编者注

一方不得不成为另一方的敌人)使他受到大多数民众的衷心爱戴,英格兰历史上任何一位凭武力夺取王位的君主,都无法与他相比。而他本人在一生中的任何一个阶段,都不及他在死时更能受到民众的爱戴。甚至在他死后,由于世道混乱残暴,民众对他更加喜爱。他一死,那些因他废黜亨利六世而对他怀恨在心的人,对他的怨气就减小了,实际上可以说是全消了,因为很多人在他长达二十多年的统治期间已经死去,还有很多人在此期间已受到他的宠爱,他从来都不吝惜给予他们好处。

爱德华四世长得很漂亮,看上去很有王家风范:有一颗勇敢的心,决策精明,逆境中从不窘迫,成功时是喜悦而不是高傲,和平时期公正仁慈,战争时期机警、斗志昂扬,战场上勇敢坚强而又不愚蠢地冒险。无论是谁评价他参与的战斗,他都是既在撤退时显示他的智慧,又在获胜时显示他的人性。

他相貌可爱,肢体强壮有力,身材匀称,但晚年时由于大吃大喝而有点肥胖,不过不算难看。他年轻时纵欲过度。他身体健康,享受着荣华富贵,没有特殊的美德很难控制住自己。这个缺点并没有对民众造成很大伤害,因为一个人的享乐不会造成很多人的不快。这一缺点也没有导致暴力行为,而且他到晚年还有所收敛,并留下了丰厚的遗产。

在他执政后期,英格兰王国处于平静富足的状态,没有对外敌的担忧,眼下没有战争,眼前也没有战争,只有人们的期待。民众对君主没有受到压迫的畏惧而又唯命是从,臣民之中平民相安无事。他知道贵族之间有纷争,他临终时将其平息了^①。他既没有留下所有的钱(钱是唯一使英格兰人与其君主疏远的东西),也没有留下任何他受到驱使而想占为已有的东西。他以前得到过法兰西的贡金,他死的前一年得到了贝里克城堡。

① 这是一个反话的例子,莫尔在这部作品中多次用到。爱德华国王临终时希望自己是成功的,但显然并没有成功。——原编者注

他在整个统治期间都对民众非常仁慈友好、谦恭有礼，这是他最为受人尊重的美德。而到了晚年（很多君主长期统治之后，都从刚开始时的温文尔雅蜕变为妄自尊大），他的这一品质令人惊奇地进一步增强。在他所经历的最后一个夏季，在温莎狩猎的陛下派人请伦敦市长和高级市政官去到国王那里——没有别的任务，只是叫他们去打猎，和国王一起玩。国王这一次待他们不是那么威严，而是非常亲切友好，并极为慷慨地把鹿肉从那里送到伦敦市。他为此而赢得民心，受到民众的由衷喜爱是很久以来所没有过的。与巨大的利益相比，民众常常更为看重一点点好意，把这点好意看得比巨大的利益更大。

这样，这位高贵的国王在最需要他活着的时候死了（如前所述）。民众对他的爱，对他所投入的全部感情，对他高贵的子女来说，本来会成为一座坚固的堡垒，成为一身确保安全的盔甲（这些子女本身就具有很多天赋和高贵的品质，就其年龄来说有很了不起的才能）。可惜他们的朋友四分五裂，这样就脱去了他们的盔甲，将他们抛弃。再加上他们的叔叔^①心生邪念想当国王，导致了他们的毁灭。如果这位叔叔还有亲情和善心，肯定能成为他们的主要保护人。

格洛斯特公爵理查德论血缘关系是他们的叔叔，论职位是他们的护国公，对他们的父王负有义务，对他们本人起过誓，受到效忠誓言的约束。而现在，把人与人联结在一起的所有纽带都断了，对上帝或世人没有一点尊重，毫无人性地密谋策划，不仅要剥夺他们的尊严，还要剥夺他们的性命。这位公爵的所作所为实际上提供了本书的全部素材，所以在我们继续描述之前，还是应该先说说他是个什么样的人，他心里有那么多害人的主意。

约克公爵理查德是个高贵、有权势的人。他开始要求继承王位不是凭借武力，而是凭借法律，向国会提出了这一要求。他的理由或是

① 即后来的理查德三世。——译者注

正当，或是得到支持，结果获得认可，亨利国王（尽管他是个贤明的君主）^①放弃了自己的儿子继承王位的权利。依据国会的裁定，亨利国王死后，王位立即由约克公爵继承，以后由他的男性后裔继承^②。但约克公爵不愿等待那么久，便以国内出现纷争为借口，在亨利国王健在时就提前夺取王位，在韦克菲尔德与很多贵族一起被杀，留下了三个儿子——爱德华、乔治、理查德。

三个儿子都是大贵族出身，所以胃口也大，贪婪权力，容不得与他人分享。爱德华为报杀父之仇，便废黜了亨利国王，自己登上了王位^③。

克拉伦斯公爵乔治^④是个漂亮高贵的王子，在各方面都很幸运，只是他的野心让他与哥哥作对，他仇人对他的敌意又让他哥哥与他作对。或是受到恶意诽谤国王亲属（妇女常常恨丈夫爱的人，这不是出于恶意，而是出于本性）的王后及其贵族亲属的指控，或是由于公爵有当国王的欲望，反正公爵受到重叛逆罪的控告，最后也不知道他是否有错，就被国会认定有罪并判处死刑，然后匆匆地把他放进一个马姆齐甜酒桶里淹死了。国王爱德华（尽管是他下的命令）听说公爵被处死以后，伤心得痛哭一场，感到极为后悔。

我们现在要谈的三儿子理查德，在智力和勇气上与两位兄长不相上下，在身体和才能上却比他们差得很远。他身材矮小，四肢难看，弯腰曲背，左肩比右肩高出很多，面目可憎，放在贵族身上称之为尚武，在其他人身上会有别的说法。他恶毒，爱发火，爱妒忌，在娘胎里就倔强。据说真相是他母亲公爵夫人分娩时难产，不动剪刀就不能把他生出来，双脚先来到世上，就像人死后往坟墓里抬时那样，而且（据说）也不

① 括号里这句话的拉丁文版意思是“由于国王的单纯超过了他的审慎”。——原编者注

② 亨利六世的父亲亨利五世与约克公爵同为爱德华三世的曾孙。——译者注

③ 即爱德华四世。——译者注

④ 即爱德华四世的二弟。——译者注

是没有牙齿。

或是恨他的人说这是真的，或是大自然从他一出生就改变了进程。在他整个一生中，很多事情都做得不合常理。他在战场上可不是个不老练的指挥官，他生性更适合打仗而不是过安稳日子。他获得过各种各样的胜利，有时候被打败，但绝对不是他个人的过错，或是怪艰难险阻，或是怪政治局势。他分配礼物时很慷慨，大方得有些超过了他的能力。他大把送礼换来了不稳定的友谊。为了不稳定的友谊，他乐于在其他地方抢劫和掠夺，而换来的是稳定的仇恨。

他嘴紧，能保密，善于掩盖感情，举止谦卑，内心高傲，表面上的友好掩盖着内心的仇恨，心里想杀的人也要亲吻。他残酷无情，并不总是为了表达恶意，而是为了实现野心，为了维护他的统治或增加他的权力。朋友和仇敌大体上一样。只要对他有利，凡是妨碍他达到目的的人他格杀勿论。人们常说，他亲手杀害了囚禁在伦敦塔里的国王亨利六世，而且国王^①并没有下令，甚至并不知情。毫无疑问，如果国王有意杀人，也会把这一屠夫的差事交给别人，不会交给自己的亲兄弟。

一些聪明人也认为，他不是没有促使哥哥克拉伦斯死亡的计划（偷偷透露的），而在公开场合却加以抵制，尽管抵制的声音比一个关注哥哥切身利益的人要弱一些（人们这样判断）。这样判断的人认为，国王爱德华在世期间，理查德早就想在王兄万一死亡（他确实死了）而几个孩子还小的情况下自己取而代之（他照顾王兄的生活，有害的饮食会缩短国王的寿命）。他们这样判断的理由是：他哥哥克拉伦斯公爵一死他很高兴，因为哥哥活着肯定会妨碍他的计划，无论是克拉伦斯公爵忠诚于他的幼王侄子，还是克拉伦斯公爵本人打算自立为王。

但这一问题并不确定，无论是谁占卜，不是太离谱就是不沾边。

^① 指爱德华四世。——译者注

然而，我听到的可靠消息说^①，就在爱德华国王死亡的那天夜里，一个名叫米斯特勒布鲁克的人在离天亮还有很长一段时间的时候匆匆来到波特家，这一家住在克里波尔盖特外面的红十字街。他心急火燎地敲门，很快被让了进去，然后向波特透露说爱德华国王去世了。波特说：“伙计，以上帝的名义，愿我的主子格洛斯特公爵当上国王。”他这样想有何理由很难说。波特对主子很友好，他是否知道公爵的这一打算，或了解到这一打算的一点蛛丝马迹，他从来也没有说过。

现在言归正传。无论是格洛斯特公爵早有预谋，还是他两个侄子年龄还小，让他产生了希望（成功的机会和可能性会让一个人敢做他从来没有打算做的事），可以肯定的是他计划杀掉侄子，自己夺取王位。他心里很清楚，他促成了王后的亲属和国王家族之间长期的怨恨，相互嫉妒对方的权力。现在他认为，双方的纷争应成为（实际上已经成为）他实施自己计划的一个有利的开端，成为他建筑自己整个大厦的一个稳固基础。只要他首先以报仇为借口，利用一方的愤怒和无知来造成另一方的毁灭，然后把尽可能多的人争取过来为己所用，争取不过来的可以在他们看清楚方向之前就把他们除掉。有一件事他已确定：他的打算一旦暴露，他就要尽快争取双方和解，即与他自己的家族和解。

爱德华国王在世时，虽说对朋友之间的这一纷争感到有些恼火，然而他身体健康时对此事并不太在意，因为他认为无论双方发生什么事情，他都可以把双方控制住。但到他最后患病时，他发觉自己体力急剧衰弱，康复已经没有任何希望，于是他考虑到几个孩子还小，知道将来要发生不测，并充分预见到由于孩子小、不懂事，也没有朋友出主意，萧墙之祸可能会造成很多伤害，因为任何一方都会提出对自己有利的建议，不会提供对孩子有利的消息。

所以，爱德华国王把有分歧的一些人召到跟前，尤其是王后与第

① 这句话的拉丁文版是：“我记得这一谈话是由一个当时听到他们交谈的人告诉我父亲的，早在对这一背叛行为有任何猜疑之前”。——原编者注

一个丈夫所生的儿子多塞特侯爵大人和内侍大臣、黑斯廷斯大人理查德^①，此人深受国王青睐，所以王后特别恨他。另外，王后还认为，黑斯廷斯大人私下里与国王亲近，二人有淫荡行为。王后的亲属也讨厌他，因为国王任命他为加来指挥官（王后的弟弟里弗斯大人要求得到这一职位，国王以前答应过他），还送给他很多厚礼，而这些厚礼也是他们想要的。

这两位大人以及双方的其他一些人来到御前，据说国王挺起身子，用枕头支撑着，对他们这样说：

“各位大人，我亲爱的家人和朋友，看看朕躺在这里的一副惨相，朕知道。朕期待与诸位一起生活的时间越少，朕越是关心身后你们处于什么状况，因为那时你们的状况，就是朕的孩子可能见到的状况。

“假如他们看到（愿上帝不允许这样）诸位陷入纷争，在他们有本事帮诸位和解之前，也许自己就同室操戈了。诸位看到他们还小，朕认为这是诸位和睦相处的唯一保障。如果诸位相互仇视，诸位无论如何爱他们也不行。假如他们已经成人，诸位的忠诚也许就足够了。而儿童要有成年人来为他们当家做主，容易有闪失的年轻人要有长辈出谋划策来扶持。如果诸位不为他们当家做主、不扶持他们，他们就什么也得不到。

“如果诸位内部不和，你们也无力为他们当家做主、无力扶持他们。要是你搭台我拆台、我恨你就指责你尽出馊主意，要很长时间也拍不了板。由于双方都想当主宰，溜须拍马就会比坦率真诚的忠告更吃得开，这样肯定会把太子教坏。太子在年幼时思想受到腐蚀，很快就会成为祸害，就会纵情声色，把这个好端端的王国给糟蹋掉，除非天恩把他变聪明。如果上帝给他这一恩典，那些以前最善于以邪恶手段讨好他的人就会失宠得最厉害，所以邪恶的念头终将一无所获，公正坦率的

① 实际上他的名字叫威廉。——原编者注

行为方式终将占上风。

“诸位之间的严重分歧由来已久，但并非总是有充分的理由。有时候一件事出发点很好，而误解会把它变糟。或是别人给我们带来一点不快，要么自己的感情受到伤害，要么恶嘴毒舌地去伤害别人。但有一点我很清楚：你怀有仇恨的理由，绝对没有你拥有爱的理由更充足。我们大家都是人，都是信奉基督教的人，这些道理我留给传教士去告诉诸位（但我绝对不知道传教士的话是否会比另一个人的话更能打动你们，这个人不久就要到那个所有的传教士都劝人去的地方了）。但这句话朕希望诸位记住：你们一方是朕的亲人，另一方是朕的盟友，而你们彼此之间或是血亲、或是姻亲。

“另外，宗教上的关系和血缘关系一样，也可以让我们怀有仁慈之心，如果基督教会像上帝希望的那样给予我们承诺的话。我主不允许你们以爱善的理由来爱恶。然而这样的事情确实发生了。那些最应该和睦相处的人却争得你死我活，这种情况朕在任何地方都见不到。

“野心、爱慕虚荣和权力是一条毒蛇，一旦它来到人们中间，到处散布分歧与争端，到头来把所有的人都伤害：先是盼望成为仅次于最好的，然后与最好的平起平坐，最后超过最好的成为主宰。无节制地追求高位，以及由此引起的争端与不和，最近几年在本王国造成了多么大的损失，引起了多么大的悲痛，惹了多少麻烦！愿上帝把这些都忘掉，就像我们都记得一样。假如朕可以预见到这些事情，就像朕已经经历过这些事情一样，它给予朕的痛苦超过了欢乐，圣母作证（他总是这样起誓），朕绝对不会用那么多人的脑袋换来人们对朕的屈膝行礼^①。

① 这段话的拉丁文版是：“就像我们清楚地记得一样，愿上帝很快忘记这种邪恶的对荣誉的狂热追求点燃的熊熊烈火，最近几年在英格兰王国引起了多么疯狂的屠杀。假如朕是个平民，可以在想象中清楚地预见到它的恶果，就像朕后来在现实中经历的那样，所得到的痛苦多于欢乐。凭良心说，朕绝对不会牺牲掉那么多人的脑袋来看到人们跪下向朕行礼”。——原编者注

“但过去的事情已无法挽回。我们更应该注意我们以前受到那么大的伤害究竟是什么原因，以后不再让这一原因出现就是了。让以前的伤心事都过去吧，一切都平静了（感谢上帝），在朕的孩子、你们的兄弟统治下天下太平、物阜民丰，如果上帝给予他们生命、诸位给予他们爱的话。这两样东西之中，如果上帝愿意要他们的性命^①，受到的损失会小一些，因为总是能有人当国王的，也许会是贤明的国王。但如果你们在幼王的统治之下发生内讧，在天下太平之前很多好人将会死去，也许他也会死，也许你们也会死。

“所以，朕对大家说的最后几句话是，朕告诫诸位，要求你们为了朕一直以来对你们的爱，为了我主对我们大家的爱，从现在起把一切悲伤都忘掉，大家要互爱。朕真诚地相信你们会这样做，如果你们看重任何一样——上帝或国王，姻亲或血亲，英格兰王国，你自己的家乡，或是你自己的信念。”

说到这里，国王再也坐不住了，便向右侧身躺下，面向大家，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忍不住落泪。但贵族们尽量说好话鼓励他，让他高兴，然后当着他的面（从他们说的话中可以听出来）相互原谅并把手拉在一起，而心里却隔膜甚深（从他们后来的行动中可以看出来）。

① 爱德华的意思是说，两个王子要是由于自然原因而死亡的话，比爆发内战要好。——原编者注

2 掌控幼王

国王一驾崩，高贵的太子便去了伦敦，父王死时他住在威尔士的勒德洛^①。这一地区是远离王法和正义的地方，善意鞭长莫及，强盗猖獗，窃贼横行无阻。由于这一原因，父王健在时就把太子送到这里，想让他威严震慑居心叵测的人，不让他们肆意施暴^②。年幼的太子被派到这里之后，安东尼·伍德维尔爵士、王后的兄弟里弗斯大人受到指派，去听候太子的命令。里弗斯大人是个正直诚实的人，有勇有谋。和他一起去的还有一些和他同一派的人，实际上王后的至亲都被安排在太子左右。

王后并非不聪明地制订了这一计划，这样她的亲属从一开始就可以得到太子的宠爱，而格洛斯特公爵却把这些人都灭掉，并在此基础上奠定了他自己的整个邪恶大厦的根基。凡是与这些人有过节的人，或对他本人有好感的人，格洛斯特公爵都会以口头的方式、书信的方式或悄悄派人传递口信的方式告诉他们，说他们的主子和亲人，也就是年轻的国王由他母亲的亲属来监护，与他的伙伴和侍从相隔离，这

① 莫尔的拉丁文版有如下解释：“这一地区是历任国王夫妇健在时其长子的专有领地”。——原编者注

② 这部分的拉丁文版是：“这里远离国王，疏于管理，已经重新成为蛮荒之地，强人肆无忌惮地剪径杀人，年幼的爱德华被送到这里担任军事指挥官，以太子的威严来震慑胆大妄为的作恶者。”——原编者注

样既不合理，也绝对不能容忍，因为每个人都应该像他们一样忠实地为太子效劳，而且这些人之中，很多都比他母亲的亲属高贵得多。格洛斯特公爵说：

“他母亲的亲属除了能得到国王的欢心之外，根本就不能与太子自己的亲属相比，现在要把他母亲的亲属从国王身边赶走。所以，把不太高贵的人留在他身边既有损陛下的名誉，也有损我们大家的名誉。对太子大人来说，把他最有势力的朋友从他身边拉走，他本人就没有安全保障。对我们来说，让已经证明是心怀鬼胎的人在年轻的太子身边变得势力过于强大，这可是不小的危险。太子耳软心活，很容易被说服。

“我相信你们还记得，爱德华国王本人虽然是个年迈、谨慎的人，但他在很多事情上都受制于王后一派，这既有失他的体面，也不合乎我们的利益，对其他任何人也都没有好处，只有王后家族的人飞黄腾达。这帮人到底是更渴望为自己捞取好处，还是更渴望给我们带来痛苦，我看这很难说。假如有些人的朋友在国王那里谋得的职位不如亲属，他们可能已经轻而易举地使我们之中的一些人陷入困境并毁掉他们了。他们轻而易举地处置了别人，难道就不能处置我们这些王室宗亲吗？

“但我主已做出了裁决，感谢天恩，危险已经过去了。然而，如果我们还让年轻的国王掌握在敌人手里，还会出现大危险，敌人会在国王不知晓的情况下滥用王权把我们毁掉，愿上帝和良好的防范不允许这种情况出现。说到良好的防范，我们每一个人都需要，因为在最近的和解中，国王的意愿比各派的意愿占的分量更重。另外，我相信，我们之中谁也不会愚蠢得轻信一个夙敌变成的新朋友，谁也不会相信突然之间在一个小时之内结交的一点情谊，持续还不到半个月，竟然深得超过了多年的积怨。”

格洛斯特公爵用话语、书信及其他方式表达了这样的意思，很快就煽动起一些人的情绪，这些人的情绪本来就很容易煽动，尤其是其